

# 2020-2021 学年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信息公开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492 号，以下简称《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以下简称《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字〔2014〕23 号，以下简称清单）以及《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北航党政办字〔2011〕4 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教育部关于信息公开的相关文件要求，对学校 2020-2021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及受到举报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内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止。

## 一、概述

2020-2021 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信息公开作为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严格遵循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全面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紧密围绕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目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根据学校工作实际，加强信息化平台建设，构建信息公开通道，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将信息公开工作融入到学校各方面工作

建设中，全面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切实履行好信息公开责任。

### **(一) 依法维护信息公开和信息保密之间的关系**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作为新中国第一所航空航天高等学府，把服务国家作为最高追求，为新中国国民经济建设和国防事业，特别是航空航天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学校始终坚持从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的政治高度，依法保密，依法公开。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学校《信息公开保密管理规定》（北航密字〔2014〕16号），规范对公开事项的保密审查，加强对信息公开保密管理要求的宣传教育，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安全保密意识，重点强调以下几点工作：一是法律规定需要保密事项必须保密，不得以公开为由擅自公开，法律法规要求公开的必须公开，不得以保密为由不予公开或者拒绝公开；二是切实将保密审查要求纳入信息公开流程，公开前必须依法进行保密审查，切实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三是严格落实各单位党政负责人和定密责任人的审查责任，与涉密事项有关的信息公开，必须经定密责任人审查后方可公开。通过规范程序、强化监督，确保信息公开与保密管理有效融合，既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又最大限度地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确保信息资源合理利用。

### **(二) 强化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

充分发挥信息化支撑作用，实现精准防控常态化、长效化。

学校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保护校园，关爱师生”总原则，建立“一办十二组”机制，并形成工作专报，截至2021年8月31日，已发布490期，通过协同办公系统及时通报师生基础数据、教育教学状况和相关防控举措，助力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平稳扎实开展。在协同办公系统中开设疫情防控板块，上线信息公开功能，公开学校部署要求10条，疫情防控工作情况通报6期；上线学生离校离京申请、教师返校申请、校友入校申请、疫期研究生参与科研任务现场工作备案等线上流程，将学校各项防控审批工作纳入信息化一体管理。强化学生、教师、后勤、保卫等部门的协同机制，通过信息化手段支撑学校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的协调联动。制定并公开了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一系列制度，将疫情期间的好做法固化为长效的制度、机制，为广大师生营造安全、温暖、可信赖的教学生活环境。

### **（三）利用多元平台开展信息公开工作**

为了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实施，学校积极主动，充分利用“互联网+教育”和大数据分析等方式，全方位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同时严格对信息公开的内容审查，确定专人把关。学校创新公开载体，公开办事信息，通过“智慧北航”平台，配合学校中英文主页及各部门网站、官方微信公众账号、官方微博、官方微信视频号、ihome社区等在内的全方位线上信息公开体系，辅以多种线下媒体，不断优化完善信息公开的平台建设，扩展公开范围，加大公开力度，面向公众和广大师生开拓途径、主动推送信息，

实现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的信息公开工作。

##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 (一) 信息公开主要方式和途径

根据《实施办法》，2020-2021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的主要途径为“智慧北航”平台、学校中英文主页及部门网站、官方微信公众账号、官方微博、官方微视频号、ihome 社区、电子邮箱、北航云盘等网络平台，以及校报、校内广播、电视、宣传栏等线下媒体。主要采用会议、文件、公示、公告、通报、通知、简报、年鉴、会议纪要等形式公开信息。学校统一通信平台集成了邮件、短信和微信企业号等通讯形式，实现信息的分类公开和实时推送。同时，学校网站开设信息公开意见箱，听取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 (二) 信息公开相关数据统计

2020-2021 学年，学校继续完善和持续改进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调整优化信息公开目录，通过全校各级网站（中英文主页、新闻网、部处网站、学院网站等）向公众社会公开信息 16130 条，主要包括学校资讯、教学科研、文化建设、招生就业等信息，其中面向校内公开（主要渠道为邮件系统及协同办公系统）信息 1174 条。此外，学校官方微信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ID: BUAA-1952），昵称“航小萱”，现累积关注人数达 27 万余人，2020 年 9 月以来，发布信息 240 篇，篇均阅读量近 3.5 万次，累计阅读量在 834 万次以上，单篇最高阅读量达到 18 万次以上，逐渐

成为了传播学校精神文化和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最佳渠道。学校利用“信息北航”企业号，建设移动校园服务平台及校内信息宣传媒介，目前线上共有实名关注用户 4.6 万人，2020-2021 学年发布校内宣传文案 49 篇，支持 20 余个学院和部处进行线上宣传和基础功能服务，已经成为了校内师生广泛喜爱和依赖的移动应用服务平台。

### **(三) 招生就业信息公开情况**

2020-2021 学年，学校严格执行教育部和北京市招办相关文件规定和通知要求，继续加强招生信息公开力度，通过在学校及相关部处、学院网站，“北航招生”微信公众号、各招生宣传组线上宣传渠道以及宣传材料等多样化方式公开信息，提高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时效性，细化各关键节点的公示流程。本学年，主动公开 191 条重要信息，具体包括招生简章、政策解读、录取批次、录取科类、录取分数、咨询方式、拟录取（资格）名单公示等重要内容。同时，持续坚持对强基计划、保送生、艺术类招生、艺术特长生招生、高水平运动员、高校专项招生等特殊类招生的信息公开，主动通过学校招生网站、招生宣传材料等方式将相关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招生条件、工作程序、日程安排、录取办法、录取结果、咨询电话、申诉电话等相关信息全部面向社会公开，并根据不同招生类型，公示考生的姓名、性别、所在中学(或单位)、资格条件、测试项目、测试成绩、合格标准、拟录专业和录取优惠分值等资格信息。此外，学校还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平

台、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等各大平台网站公布学校招生政策和报考信息，方便社会和广大考生及时获取相关信息。

在就业工作方面，2020-2021 学年对就业政策、就业流程、重点事项、业务办理方式等汇编成《毕业生就业工作手册》，对就业手续、学籍管理等办理流程在就业信息网上进行公示，相关重点工作通过就业信息网、“北航就业”微信公众号、毕业班辅导员群、毕业生微信群等全覆盖推送 20 次，确保每位毕业生了解政策、知晓流程。公示各类就业奖学金获奖学生 173 人次，编写学校及学院毕业生就业白皮书，通过全校就业工作会和邮件形式向全校、各学院公布。

#### **(四)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面向社会公开学校财务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在财务处网站“规章制度”“学校制度”专栏，将学校 45 项财务管理相关规章制度按照会计核算、科研项目、预算项目、基建修购、综合业务等 5 类进行公开；在财务处网站“业务流程”专栏，将学校财务业务办理流程按照会计核算、预算管理、科研管理、基建修购等 8 类进行公开。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要求，在部门预决算批复后，面向社会公开学校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情况，在财务处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发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和《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通过学校年鉴、年度工作报告以及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等形式，面向校内公开学校财务收支情况、重大财务政策变化等。通过财务处网站“信息公开”专

栏、在学校宣传栏及收费现场公示等方式，面向社会公开学校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对象以及收费依据等，并公开了北京市价格举报电话和学校监察处监督电话，主动接受社会、学生及家长的监督。

### **(五) 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人事信息公开主要依托学校网站、人事处网站、协同办公系统、人力资源管理与服务系统、邮件等多渠道多平台展开，主动及时向校内和社会公开人事管理、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以及涉及人事人才工作的相关评比、公示、评奖评优和项目申报等相关信息，方便师生及社会公众了解学校人事师资工作的依据、流程、服务内容。同时，学校在发布招聘通知、综合考察名单、拟聘人选公示等环节实施全程上网，2020-2021年共公开发布26批相关信息。在学校职称评审工作中，采用协同办公系统全程网上公开，并公布学校纪检监察部门联系方式，自觉接受监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创新工作模式和工作方法，不断完善人事管理服务工作的信息化水平，按月发布全员数据信息月报，覆盖全校事业编、博士后、学校聘用、后勤集团、资产公司、异地研究院、劳务外包、离退休等八类13000余人的流动情况、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等人员信息。实现入校离校线上数据共享，对接协同办公系统流程150条，极大提升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网 (<http://xxgk.buaa.edu.cn/>) 上明确了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申请方式和处理程序,并将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信息公开监督部门的负责人、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相关信息向社会公开。

2020-2021 学年,学校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及受到举报情况**

2020-2021 学年,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于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评价较好,未出现任何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也没有发生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诉讼或申诉。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0-2021 学年,学校在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在解决广大师生的痛点难点问题,信息公开工作还不够深入,对部分信息是否需要公开存在疑虑。二是信息公开落实不够,《实施办法》中明确规定了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要求,但在执行过程中,存在时效性不强、质量不高、内容不全等问题。三是队伍能力建设不足,虽然学校建立了信息员队伍,但是缺少有效的手段进行培训和管理,导致信息员队伍整体的专业化、理论化水平不高,处理信息公开复杂问题时办法不多。四是学校信息化平台建设已具备一定规模,但与信息公开工作融合不够。在今后工作中,主要从以下几方面予以改进。

一是进一步加强调研工作,围绕广大师生痛点难点问题,主动开展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面和信息公开渠道,



通过信息公开及时回应师生关切，充分调动广大师生参与民主管理与民主监督的积极性，不断凝聚发展共识，形成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的强大合力。

二是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提升信息公开质量。提高学校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内容与范围，严格信息公开的方式和程序，提升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内容质量。

三是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意识。围绕党中央、国务院、教育部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落实各职能部门信息公开负责人，逐级夯实工作职责，落实信息公开责任。将讲政策与讲经验、抓意识与抓行动相结合，进一步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四是进一步深挖信息平台储备潜能，探索信息公开发挥途径。借助学校智慧北航平台的资源优势，加强各个部门、各种媒介、各项工作之间的交流整合。

学校将不断探索信息公开线上线下新媒介、新形式、新通路，利用信息化工作建设成果，在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构建信息平台、提升工作水平的基础上，逐步探索信息公开工作在学校建设发展中的服务作用，提升学校治理管理能力，为学校创建双一流高校作出贡献。

## 六、其他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信息公开网

(<http://xxgk.buaa.edu.cn/>) 下载全文。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政办公室信息统计科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7 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政办公室，邮政编码：100191，联系电话：010-82317575，电子邮箱：[xxgk@buaa.edu.cn](mailto:xxgk@buaa.edu.cn)）。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1 年 10 月 29 日